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QHX【2024】046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一、招标条件

本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宿迁绿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概况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宿迁恒新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4月29日1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 SQHX

【2024】046号 (二)项目名称: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四)预算金额: 70万元 (五)最高限价: 70万元 (六)采购需求: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具体详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七)合同履行期限: 环境影响报告书60日历天,排污口论证报告60日历天。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6项条件(按要求提供声明及信用承诺);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

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4-18 00:00到2024-04-24 17:30

获取方式: 磋商文件提供方式: 微信或现场获取,获取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居民身份证原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4-24 17:30

递交方式：磋商文件提供方式：微信或现场获取，获取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居民身份证原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4-29 10:00

开标地点：宿迁市城宇商业广场1区D栋101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宿迁恒新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4月29日1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SQHX【2024】046号

（二）项目名称：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预算金额：70万元

（五）最高限价：70万元

（六）采购需求：宿豫区大兴镇、新庄镇、来龙镇工业污水处理厂环评和排污口论证采购项目，具体详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七）合同履行期限：环境影响报告书60日历天，排污口论证报告60日历天。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6项条件（按要求提供声明及信用承诺）；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申请均无效。

三、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细则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评标办法部分。

四、供应商信用信息

（一）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采购”网（www.ccgp.gov.cn）、江苏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

（二）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由采购人在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信息，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网页截屏应当留有（或注明）查询时点的网页地

址和网络时间标记。信用查询记录（网页截屏和《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情况说明》）由采购人授权的经办人签字确认。

（四）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五、获取采购文件

（一）磋商文件提供时间：2024年04月18日09:00至2024年04月24日17:30。

（二）磋商文件提供方式：微信或现场获取，获取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居民身份证原件。

（三）获取地点：宿迁市城宇商业广场1区D栋101室

（四）报名联系方式：18994956559（微信同号）

（五）供应商未按要求获取磋商文件导致无法参与磋商的，后果自负。

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一）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2024年04月29日10:00

（二）磋商地点：宿迁市城宇商业广场1区D栋101室

（三）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地点。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

本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采购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网、招标采购导航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宿迁绿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春江路59号

联系方式：高祥 0527-844653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宿迁恒新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市城宇商业广场1区D栋101室

联系方式：王然 188515257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然（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话：1885152579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宿迁绿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春江路59号

联 系 人： 高祥

电 话： 0527-8446536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宿迁恒新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宇商业广场一区D栋101室

联 系 人： 王然

电 话： 18724192862

电 子 邮 件： 49550257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春花（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